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沛县“同市同标”不动产登记平台升级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PXZB-C2024-0007 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沛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机关）、沛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屯分局）的（沛县“同市同标”不动产登记平台升级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沛县“同市同标”不动产登记平台升级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**行业**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中天吉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592.60123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98.909123 万元，属于（☒ 中型企业、☐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，**请勾选打√**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中天吉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7 月 11 日

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

